

# 略论洪灵菲早期活动与创作

卫 公

洪灵菲是无产阶级革命作家，是左翼文坛上过早熄灭的明星，是永远值得怀念的革命烈士。但长期以来对他的研究不充分，挖掘他的史料也不多，尤其是早期活动与创作几成空白。现将笔者多年来发现的新史料提供出来，对其学生时代的活动与创作进行初步探索，并对各家的不同说法提出个人意见，就正于同志们。

## 一

洪灵菲，族名洪树森，学名洪伦修，字子常，又字素佛，笔名有林曼青、林荫南、李铁郎、菲等。广东省潮安县江东区洪砂村（即今江东公社红砂大队）人。有说他生于一九〇一年或一九〇三年，都是不确的。据其亲友说，灵菲生肖属虎，虎年虎月虎日生，即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壬寅正月虎日，即公元一九〇二年二、三月间<sup>①</sup>。

灵菲九岁时，即一九一一年（有说一九〇九或一九一二年，均不确），进乡村私塾读书。这完全是旧式的教育，“囚徒”似的生活很使他讨厌。一九一四年由父亲带到县城，转入新旧合璧的城南小学，成为三年级的插班生。一九一八年八月小学毕业，即考进潮安县金山中学，学制四年。当年出版的校刊（《金中月刊》）打下了洪灵菲中学时期的印记。《金中月刊》创刊于一九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为潮州金山中学进化社编辑（第三期起署国文教员宋万里编辑）。创刊号发表了洪灵菲的《潮州风俗和舆论的弱点》，署名“第四年级乙班洪伦修”。这是迄今看到的洪灵菲的第一篇论文，长四千余言，为研究他早期思想提供了第一手的重要材料。次年四月二十五日出版的《金中月刊》第三号，载有《金中体育会记事》，文中说洪灵菲参加了“金山中学体育会”，并当选为第二届足球队正队长。他学习勤奋，成绩优秀。同年八月二十日出版的《金中月刊》第六号，附有《广东省立潮州中学校四年级学生成绩表》，公布毕业成绩，洪灵菲名列第六。这就说明，洪灵菲在中学时期是个品学兼优的学生。从而也可以推定他是一九一八年九月考进金山中学，一九二二年八月中学毕业的。有的同志认为他十四岁（实即一九一六年）小学毕业后入潮州中学，一九二〇年中学毕业<sup>②</sup>，此说不确。

① 壬寅正月有三个虎日，即正月初五（阳历二月十二日）、正月十七（二月二十四日）、正月二十九（三月八日）暂不能确定具体日期。

② 见鲍昌《在中国“今天和明天之交”的无产阶级作家——洪灵菲》（载1979年10月《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第1辑。）

中学毕业后，洪灵菲即赴广州，考入国立广东高等师范学校英语部，学制四年。一九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潮籍广高学生余心一等改组成立“潮州留省学会”，“以联络感情，砥砺道德，研究学术为宗旨。”洪灵菲也参加了这个学会。该会于一九二四年上半年出版了《潮州留省学会年刊》，在“文苑”中发表了洪伦修的旧体诗歌《夜渡过海》、《野浴》、《村居》、《秋夜书感》、《醉后》、《村居杂诗》、《感旧》等七题十六首，记录了作者在乡村闲居的心迹。同一专栏还发表了洪伦修的短篇小说《一个不合格的学生》，文中引诗一首，全文长五千余言，是一篇自传体小说，对研究学生时代的洪灵菲颇有价值。该刊附有《潮州留省学会十二年度会员录》，记录了洪灵菲的生平史料。

一九二三年五月十五日，余心一等又组织了“国立广东高等师范学校潮州同学会”。至次年上半年，参加同学会者达三十九人，洪灵菲是其中一员。一九二四年六月一日出版了《国立广东高等师范学校潮州同学会年刊》第一期，刊有洪伦修的三篇散文：一为游记《旧游余影》（未完），三千余言，文中引诗二首；二为书简《一封信》，近三千言；三为日记《几日的生活》，近五千言，文中引诗二首，文末附旧诗《黄昏》、《郊望》、《病骨》、《禅心》四首。这些诗文，比较真实地反映了作者在大学时期曾一度出现过的悲观消极的思想情绪。年刊附有一九二四年的《广高潮州同学会会员录》，提供了洪灵菲别字子常，就读广高英语部，以及家乡永久通讯处等新史料。

一九二四年，广东高师改为国立广东大学。次年春成立“国立广东大学潮州学生会”。洪灵菲也加入该会，还为该会募捐会款、出版会刊尽心竭力。《国立广东大学潮州学生会年刊》第一期（一九二五年下半年出版），发表了洪伦修的旧体诗歌《孤光》、《夜黑》、《素影》、《海行》、《天风》、《堕世》等题六题六首。该刊第二期（一九二六年六月二十日出版），又发表了洪伦修的旧诗《遣兴二首》、《舒哀二首》、《梦游古国长洋之涯》、《秋感》、《九日》、《白菊花》、《春》、《风雨》、《僧居》、《酒后漫题》、《游子篇》、《寒雨湿衣青灯照梦系念旧人隔绝天海却书一绝以寄远怀》、《春寒》、《细雨夜街微灯》、《百年》等十五题十七首，还有一篇长达六千余言的论文《到革命的前线去》，文末引《前进曲》歌词一首。这些诗歌无不抒发了作者的身世与家国之感，而论文却标志着洪灵菲的创作开始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年刊还提供了洪灵菲在广东高师和广东大学读书时的若干史实。第一期所附一九二五年的《国立广东大学潮州学生会会员录》，有关洪灵菲的记载如下：

姓 名	别 字	籍 贯	新 系 级
洪伦修	素 佛	潮 安	外 国 文 学 系 本 科 一 年 级
永 久 通 讯 处			附 记
潮安大街东对差荣春堂			洪君原进高师英语现转大学文科

该刊第二期又附一九二六年会员录，“附记”中注明他“本学期毕业”。这里除了知道洪灵菲又字素佛之外，还完全弄清他入学及毕业时间，在广东高师和广东大学所读的科系等问题。国立广东高等师范学校成立于一九一二年，一九二四年二月与广东公立法政专门学校、广东公立农业专门学校（后来还有广东公立医科学校）合并改为国立广东大学，一九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更名国立中山大学，十月十七日该校委员会举行就职典礼。从上述材料及沿革可知，洪灵菲于一九二二年九月考入广东高师英语部，一九二四年并入广东大学，但高师部相对保

留着，次年转入该校文科本科外国文学系，一九二六年八月毕业于广东大学。有的同志说洪灵菲一九二三年考入广东高师“西洋文学系”，或说一九二五年“由广东高师毕业”<sup>①</sup>，都是不准确的。

这里还有两件事需要特别说明。

从小学到大学二年级这段时间，洪灵菲的生活比较平静，他终日沉醉于文学研究和创作，崇拜屈原、陶潜、李白、杜甫、白居易、李清照、苏曼殊和雪莱、拜伦等中外著名诗人，喜欢朗诵他们的作品。在广东大学时特别景仰拜伦，在他的书籍上经常写“拜伦·洪伦修”。他是文科教授郁达夫的得意门生。一九二三年秋（有说是春，不确），潮汕地区最早的新文学团体火焰社成立了，社员共五十三人，出版《火焰周刊》一百多期，附于《大岭东报》，洪灵菲是主要成员之一，在该刊发表了不少诗歌、散文。后来，还在香港日报上发表了第一篇短篇小说《一个小人物死前的哀鸣》，又在《潮州留省学会年刊》、《国立高等师范学校潮州同学会年刊》、《国立广东大学潮州学生会年刊》上发表了大量诗歌、小说、散文，从此与文学结下了不解之缘，成为他终身的主要职业之一。

也就是一九二三年下半年在广东高师念二年级的时候，家里忽然给他定了婚约，使他失去了自己中学时期相爱的女友。他反抗无效，在封建势力的逼迫下，与一个素昧平生、目不识丁的农女结了婚。他从此与家庭关系不睦，只得到处投稿，维持生活。他曾一度悲观失望，不时借酒消愁，昏睡不醒，内心痛楚极了。不久，实现了第一次国共合作，在革命高潮的影响和共产党员许苏魂的帮助下，他振作起来，开始投身学生运动，参加各种同乡会、同学会和学生会，在省港罢工和沙基惨案的反帝斗争中，做过不少宣传、组织工作，也目睹了国民党右派集团阴谋策划的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政治觉悟不断提高。一九二六年加入了中国共产党<sup>②</sup>，并以个人身份参加了国民党左派，成为被右派痛恨的“跨党分子”。他在广东大学毕业后，由国民党中央海外部秘书长许苏魂介绍，到彭泽民主持的海外部担任组织科科长职务。这对洪灵菲的一生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是他后来成为职业革命家的良好开端。

## 二

笔者发现洪灵菲的早期作品，计有论文二篇，短篇小说一篇，散文三篇，旧体诗歌二十八题三十九首，另文中引诗五首，暨文末附诗四首，歌词一首，共约三万二千言。这为研究洪灵菲早期思想及创作提供了丰富的资料，也可更正过去认为洪灵菲旧诗“写得不多”，文学创作“是从一九二七年下半年开始的”等说法。

洪灵菲是个感情丰富，诗人气质很重的人，他的早期创作主要是旧体诗歌。目前发现的四十八首旧体诗，全是大学时期的作品。就内容而言，大部分是身世之感，也有家国之感。从时间来看，一九二四年以前的写得比较闲适、轻快，以后的写得比较愁苦、沉郁。

① 见许涤新《一个为革命而献身的作家——忆洪灵菲烈士》（原载1979年6月《红旗飘飘》第17集，收入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10月初版《永怀集》），及鲍昌《在中国“今天和明天之交”的无产阶级作家——洪灵菲》。

② 此据其夫人青争（秦静）《洪灵菲先生史略》（载1946年7月26日重庆《新华日报》）一文最早的说法。后来许涤新在《一个为革命而献身的作家——忆洪灵菲烈士》中说“大约是在一九二四年光荣地加入中国共产党的”。接着秦静在《忆洪灵菲同志》（载1980年5月22日《新文学史料》第二期）中又改说“一九二四年灵菲同志加入党”。不久黄德林《访洪灵菲故乡》（载1980年4月潮安《韩江》第二期）还说“一九二五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这几种说法待考。不过分析洪灵菲的作品及思想，一九二四、一九二五年似还没有达到这个高度，故从前说。

村居生活与田园景物是作者最初咏唱的对象。他生长在农村，爱恋着农村，对家乡的人情风物是熟稔的，体味深刻的，他以简炼的笔触勾勒出一幅凄冷的水墨画：

一村霜气一村鸡， 陇上云阴禾黍低；  
小径寒深树欲老， 萧疏微雨已成泥。

——《村居杂诗》

他有时过着“寂寂闲居昼闭门”的生活，有时野浴感到“身在水中云上浮”，有时又吟唱着“添得村虚无限好，鸡声啼遍犬声残。”（《村居》）不过作者笔下的田园，是恬静的，牧歌式的，看不到农民的痛苦和斗争。

诗歌中抒发最多的是作者的飘泊身世与愁思情怀。不幸的婚姻使他长期飘泊在外，思念家乡，眷怀情侣，剧烈的矛盾和怆痛，就是他那缠绵悱恻、幽怨哀婉诗篇产生的根源。《孤光》、《素影》、《堕世》、《遗兴》、《舒哀》、《酒后漫题》、《游子篇》等，便是这种感情的集中表现。他对失去的情侣缱绻不舍，奉献出自内心的哀歌：“旧情不可绝，往事乃成陈。哀歌披露草，露草涼苦辛。”（《堕世》）甚至情不自禁地慨叹“颓尽良夜梦，未解千古悲！”确是凄怨绝顶了。他对哺育自己成长的故乡，又倾注了无限怀念之情：“皎皎关山月，青青游子发。游子意惻怆，他乡久沦没。”（《游子篇》）最能概括作者飘泊生涯的诗作，要推《酒后漫题》：

廿年心事付飘零， 醉拍回栏万象冥。  
自有慷慨伴酒病， 满楼衣影照伶仃。

这首诗表现了作者从少怀壮志到幻想破灭，从借酒消愁到慷慨悲歌的曲折过程，扣人心弦。但这类诗作，较多地流露出作者醉生梦死、超脱尘世的消极情绪。

作者最有价值的是愤世忧国与明志献身的诗篇。他毕竟是个热血青年，人生的不幸固然磨蚀了他的斗志，国事的蜩螗却又刺激着他的觉醒。连年的军阀混战和列强入侵，使得山河破碎，民不聊生，他忧国忧民，饮恨痛泣。“风雨连天杂涕泪，干戈满地独吟诗。”（《春》）“荒城极目战烽足，故国中原夕照边。”（《秋感》）就是这种悲愤心情的生动写照。而《醉后》一首，更具有感人的艺术力量：

万木千山猿啸哀， 荒凉故国付残灰；  
云天极目无言说， 细雨斜风自去来。

作者不随波逐流，也不屈服于权贵的威势。他以“绝冷风度足千古，不向人间学折腰”的白菊花自况，赞美它的凌霜傲骨，纯洁灵魂。他具有远大的理想和抱负，以天下为己任，经国济世，“丈夫有远志，天涯以为乡。”（《海行》）他决心为国效劳，不惜牺牲，“他年浴血沙场上，应忆天涯此夕情。”（《细雨夜街微行》）这类诗篇，作者对黑暗社会作了一定的揭露，表现了强烈的爱国思想，但对自己高洁的品格未免有些孤芳自赏，奋斗的目标也显得朦胧。

洪灵菲早期的作品，除诗歌外，尚有六篇文章，可归纳为三个问题，划出了他早期思想发展的曲线。

首先，关于社会问题的探索。

约写于一九二一年秋的论文《潮州风俗和舆论的弱点》，是受五四浪潮影响而作的。文章充满科学与民主的精神，反对封建迷信和包办婚姻，主张个性解放和农工神圣。作者以潮州一隅之鄙陋风俗，揭露了整个社会的黑暗。这是洪灵菲中学时期的一篇力作，是批评社会的一件利器，具有特殊的价值。其一，它表明作者在青少年时代就是一个彻底的无神论者。他

勇敢地抨击了潮州地区的风水、求神、五行、八字、僧道等迷信活动，深刻地揭露了这些活动的罪恶本质，矛头直指整个神权统治，时至今日仍有现实意义。其二，它表明作者是一个反封建的年青战士。他猛烈地抨击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盲从婚姻，以及重财帛、讲门阀的买卖婚姻的弊病，主张婚姻自主，个性解放。婚姻制度是社会制度的一根坚实支柱，反对包办婚姻是反对封建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其三，它还表明作者崇尚人道主义和启蒙主义。他在揭露商界和政界的虚伪、狡诈、腐败的同时，对一般工人和农民都满怀同情、怜悯、体恤，还说“农工界的人，多是十分朴实可敬的，十分神圣的”。他又认为“人民程度太低”，主张“读书为国家社会出力”，学习欧美各国的科学知识和民主精神，实行启蒙教育，改变愚昧状态。这些在当时都是有一定进步意义的。

但由于各方面的局限，作者还不可能掌握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不懂得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关系，过分强调舆论的极端重要性，片面认为只要改良舆论就可改良风俗，看不到经济基础和社会制度的决定作用，显然是错误的。在学习欧美各国经验时也有形式主义的倾向，不加分析地赞美外国一切皆好，也不是科学的态度。

作者投向社会的另一利器，是约写于一九二三年秋的短篇小说《一个不合格的学生》。这篇小说叙述了一个二十余岁的青年在私塾、小学、中学、大学求学的全过程，借以批判旧的教育制度，鼓吹个性解放。作品的主人公“他”从小生长在农村，当过园丁和牧童，很有抱负，富于幻想，做过许多色彩缤纷的美梦。九岁进入纯粹旧式的乡村私塾读书，从此失去个性的发展。但他还采取各种方式反抗塾师的虐待，成了“恶作剧的一员大将”。后来离开了村塾，到城市一所新旧合璧的高等小学肄业。他又不安于生活的刻板化、教条式，喟叹“唉！唉！讨厌！讨厌！这般教员，这般功课，真是讨厌极了！”也时常托病请假，独自骋其浩荡的玄思，驰其神秘的逸想。结果被宣布了懒惰的罪状。四年后，他进了D州的G山中学。这里山川毓秀，是发展个性的好地方，但教师们依然“机械地上了他们的功课”。他的性格变得更坏，经常旷课，出外游玩，渐渐地“被教师遗弃了”。又四年后，他上了C市的T大学。他与学校始终处于不可调和的地位，未及一年便极端失望了。他终于发出了沉痛的控诉：

“唉！学校是什么东西？学校是摧残教育，压死人才的机器厂罢了！”“教师千万，学校如云，其中能认识学生个性施教的，简直可说是没有！”正当他在课堂上想入非非，梦游太空之时，突然听到教师的斥骂声：“真是一个不好的学生！真是一个不合格的学生！”他被惊醒后又去追寻他的余梦。小说的主人公“他”留下了作者自己的影子。这是一个叛逆者的形象，是五四时代精神的产儿。通过他的种种际遇，提出了一个带有普遍意义的社会问题：旧的教育制度摧残人才，只有彻底改革，才能发展学生的个性。

作者对主人公是同情的，钟爱的，是他理想中的人物。但这个人物形象并不完美，而是带有某种畸形状态的。他对各科基础课程和所有新旧教师都一概否定，行为也过于孤僻、任性乃至轻浮。但作者对此却大加袒护和肯定，这不能不说是在研究社会问题上的弱点。

其次，关于人生问题的探索。

三篇散文《旧游馀影》（未完）、《一封信》、《几日的生活》，约写于一九二四年春间，表现了不幸婚姻给作者带来的内心痛苦，也反映了他认识人生过程的痕迹。

《旧游馀影》揭示了作者糊涂而荒唐的人生观。文中说：“人生怪可怜哟！数十年的寒暑，任他为圣为狂，终归消灭！”“天地只是个大逆旅，吾人只是过客。”这就泯灭了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两种根本对立的人生观的界线，从而陷入及时行乐、醉生梦死的泥沼。同时流露

出作者无所作为、听天由命的思想。文中又说：“月是人们的母亲啊！伊一个心肝的爱着人们。”“水是人们和一切的爱人啊！伊是甜蜜之眼泪，伊是滚热之心血，伊养着人们，养着一切……”这是老庄“自然无为”哲学思想的反映，它抹煞了人的主观能动性，甘当自然的奴仆，等待自然的恩赐，放弃一切斗争。在《一封信》中，作者淋漓尽致地倾诉了失恋之后的变态心情。他多愁善感，歌哭无端，不时涉足于酒肆青楼，逢场作戏，以金樽美酒浇胸中垒块，多次饮至酩酊大醉，无以名状。他错误地认为：“酒，可以洗净人间一切罪恶……一入酒中，方圆不定，人我无间，足履浮云，手摸星月，这还不是浊浊尘世，劳劳人生中，最美妙，最痛快的一件事吗？”他用自我精神麻醉的方法，去消极对抗罪恶的社会，自然无济于事。忧伤不仅得不到排解，反而“举杯消愁愁更愁”。他更加悲愤欲绝，甚至表示“我慕死，我爱死的静穆优美。”他饱尝了人生痛苦的况味，有如重伤的猛兽，颓唐极了。《几日的生活》同样流露出消极情绪。一年来作者在坎坷的人生道路上踯躅，不是灯红酒绿，便是雨苦风凄。昨天用伤感和眼泪消磨生命，今日却高谈英雄事业聊以自慰：“做一辈子书呆子真是没趣。我们今后还是做个百战归来的英雄罢。我们的气概，我们的襟怀，我们的柔情侠骨，我们的智慧聪明，都非把他用来拯救苍生不可啊！”不过这只是苦中取乐罢了，在他看来，“积极，消极，乐观，悲观，都是一些庸人立下的巧名儿。”“什么俗夫、贱子、什么大圣、贤豪，这总是不见有什么天渊之别啊！”他又回复到老庄的无为、不争、“绝圣弃智”的玄想中去。不久，他就乐极生悲，寻找自我陶醉了，并且狂歌起来：“醉中天地宽，醒后天地窄。”“人生如朝露，百年乃过隙！”“伟绩奇功等云烟，古来圣贤亦可怜！”由此可见，他的内心交织着错综复杂的矛盾，既想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又鄙弃圣贤英雄的伟绩奇功；一面抒发青春易逝的哀感，一面却在沉醉中了此半生；他明知神仙不可期望了，却又想遁迹空门，断绝尘缘，吟诵《禅心》……

总之，这个时期洪灵菲用老庄的自然无为、虚无主义的哲学去探索人生问题，必然是失败的。他的生命之船驶进了窄河浅滩，几乎陷于搁浅，在他人生的征途上留下了一段曲折。

#### 最后，关于革命问题的探索。

约于一九二六年春间写的《到革命的战线上去》，是一篇鼓舞人心的论文。作者以崭新的姿态出现，论述了革命的意义、革命的步骤、革命的工作和革命的艺术化等问题。这篇文章有几点值得重视。一，可贵的自我解剖精神。在大革命高潮中，国共合作发动了多次革命战争。洪灵菲耳闻目睹帝国主义列强任意践踏祖国河山，各系军阀混战残杀广大人民，国民党右派阴谋叛变革命，深感再也不能沉沦下去了，他羞愧自己“年富力强不去为着祖国出点力量”，决心“辞了象牙之塔参加到革命的战线上去”，并且现身说法，呼吁其他青年朋友共同携手前进。二，对革命的意义有了比较正确的认识。作者开始运用辩证的方法去考察社会现象，认识到宇宙时刻在流转变化，“一切旧的制度，旧的权威和力量，如若他们是为着我们障碍物，或是阻害我们人性的发展时候，我们必须要革命，必须要用着严厉的手段去打倒着他们！”他总结出中国历史发展的一条规律：各朝开山国君总是“革去一位皇帝的命，自己又高高兴兴地来做皇帝！”有鉴于此，他特别赞赏孙中山领导推翻清王朝建立民主国的辛亥革命。他还指出革命的真谛：“第一要紧是要充满着革命的精神，同时是要有了宗旨，有了组织，有了运动，有了宣传，有了力量，才配得起去担革命的大旗的。”三，初步明确了中国革命的性质、对象和动力。他认为中国当时“外见逼于列强，内被困于军阀。”因此中国革命的性质就是“国民革命”，就要“和军阀，和帝国主义作对头”。换言之，中国在进

行民主革命，主要对象是帝国主义和军阀。他还说“我们现时最紧要的工作，自然是要扶植农工，因为农工的人数占了国民十分之八以上。”可见他也初步认识到工农是革命的主力。四，身体力行的革命实行家和理想家。他讲求实际，不尚空谈。“革命最重要部分，只是工作”，第一要义便是建立牢固的联合战线。他又富有理想，善于把艰难险阻的革命事业艺术化，把流转变动的生命理想化，使生命的潮流与革命的潮流水乳交融，浑然一体。

诚然，当年作者的政治思想还不够成熟，文章也存在某些错误。主要是受共产党内右倾机会主义的影响，对国共合作与党派斗争的实质认识不清，误认“国民党是中国唯一的革命党”，国民党内分左右派“是不很通的”；甚至赞同孙中山反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另外，对各派的哲学思想也缺乏科学分析，把老庄的自然无为、虚无主义称为“革命哲学”；把尼采的权力意志论、柏格森的生命冲动说等唯心主义理论，与赫拉克利特的流动变化、孔子的川流不息等说法混为一谈，显然是不正确的。尽管如此，全文的主旨是积极的，革命的，应该肯定。可以说，这篇论文是作者的思想从沉沦到革命的变化的主要标志，是他的作品从早期向前期过渡的桥梁。

综观洪灵菲早期诗文的内容，可以看出他的思想是随着革命斗争的发展而发展，也随着个人遭遇的变化而变化的。发展变化的轨迹，恰似一个马鞍形：五四时期形成一个高峰，勇猛地向旧社会冲刺；一九二四年前后转入低潮，在人生的歧路上徘徊；大革命中又进到另一个高峰，热情地投身革命。这说明一个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成长，不是一帆风顺的，需要经历许多急流险滩才能锻炼出来。

### 三

洪灵菲这些“少作”，虽然在艺术上显得幼稚和不足，但作者的艺术才华已经初露锋芒。他在艺术上的探求，是博采众家，转益多师的。他善于吸取中外优秀文学的营养，去铸造自己的艺术个性，逐步形成了幽清而豪爽、悲凉又雄放的风格，与苏曼殊的风格比较接近。

第一，直抒胸臆的主观色彩。

洪灵菲是个热情而坦率的人，为文写诗无不直接倾诉自己的心曲。论文《潮州风俗和舆论的弱点》，就是因为“胸有所感，不得不发表出来”。《到革命的战线上去》一文，全篇跳动着一个诗人的心灵。当帝国主义野蛮地蹂躏着祖国的大好河山时，他满眼热泪的呼叫：

我想象着我们的河山这么峻险，象个威猛的骑士吧，而今这奔放的骑士给他们高鼻卷发，奇矮绝丑这班异类束缚着！何等地耻辱！何等地耻辱！我想象着我们的河山这么秀媚，象个温柔的美人吧，而今这温柔的美人给他们高鼻卷发，奇矮绝丑这班异类沾污着！何等地耻辱！何等地耻辱！

作者把自己的命运与祖国的命运紧紧地连在一起，祖国一旦受人欺侮，他的灵魂也象受到严厉的谴责一样。

“诗言志。”通过生花的诗笔，更能传达出作者深蕴的感情。在这里，既有“不向人间学折腰”（《白菊花》）的耿介品格，又有“与其为奴终古，不如战死平沙”（《前进曲》）的献身精神，还有“慷慨尚馀瘦骨坚”（《秋感》）那种愤世嫉俗的拜伦式的英雄形象……他受苏曼殊的影响较深，除了他们共同景仰拜伦，各具消极遁世思想外，曼殊的诗风也熏陶过灵菲

的。他的作品，都是发自肺腑的心声，炽热的感情，丰富的想象，鲜明的个性，强烈的主观色彩，使人感到真挚，亲切。

### 第二，浪漫主义的表现方法。

作者继承了中外的积极浪漫主义传统，作品有着浓厚的浪漫主义倾向。短篇小说《一个不合格的学生》，象雪莱那样采取梦幻和寓言的方式，生动地描绘了主人公梦游太空，与飞鸟、红棉对话的乐趣，表现了作者对自由精神、个性解放的向往。在幻境中仙女所唱神曲的歌词，运用比喻、夸张和象征的手法，写得幽远飘逸，清新秀丽，显得意境开阔，气势宏大，但它明显地受到屈原赋的影响，有的文句甚至脱胎于渔父辞。就全篇的构思及手法而论，无疑是充满浪漫主义色彩的。

作者的诗思有如天马行空，起落不定，来去无迹，往往在浪漫的氛围中驰骋。《梦游古国长洋之涯》就是这种落拓不羁的作品：

皎月当空洗纤尘，    远离乡国古洋洋。  
鱼龙吐沫肮脏夜，    星火流寒橘怪春。  
皓雪自明飘泊处，    号风忽撼浪游身。  
从知梦幻亦傲岸，    立尽海天不见人。

在作者看来，传说中圣洁的古国原来是个污浊的世界，飘泊的身世哪里都找不到美满的归宿；因而慨叹梦幻傲岸，知音难觅。此诗笔力恣肆，幻境雄奇，构思独特，但不免残留着李白《梦游天姥吟留别》的痕迹。这种影响，在《海行》一诗中表现得更为明显。

### 第三，情景交融的艺术境界。

“景无情不发，情无景不生。”洪灵菲是个写景抒情的好手。在他的诗文中，不乏寄情于景，融景入情，情景相生的片断。它的特点是文辞简洁而清丽，好用对偶、排比句，有浓郁的诗意。短篇小说《一个不合格的学生》各段场景的描写，是相当出色的。作者喜欢写夜景，惯用“孤月”、“幽光”、“湿萤”、“古梦”等词汇。借助景物抒发消极情绪，似乎是他的特长。且看散文《旧游馀影》月夜泛舟一段：

风微微的吹，江心月影亦遂摇动不定，好象广寒宫和水晶宫的神女正在云之场，波之堂欢会舞跳。茫茫冥冥地，不知何处是天，何处是水，何处是船儿。也无夫，也无水，也无船儿，船儿摇上天去？摇向江心去？摇向前后左右去？一切我们都不懂，一切我们都不记，……

这里，作者用欢乐的场面去写内心的痛楚，显得更为悲切；又通过分辨不出天、水、人、船，以至否定它们存在的描写，把虚无主义的情绪表现得淋漓尽致，真可谓情景交融而不可分。七绝《百年》也达到同样的境界。

当然，这些“少作”如果按照文学作品的标准衡量，无疑是比较粗糙，且有不少瑕疵。比如论文的论证尚欠充分，有些格调不够和谐；诗歌的语言还缺乏锤炼，个别篇章比较平淡；小说的故事情节不强，表现手法单调；散文的构思不够完整，有点散漫，等等。但这些诗文出自一个青少年之手笔，似也不能过分苛求。因为，这只是他攀登文学阶梯的第一步！